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电缆 公告编号:2026-0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6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6年5月26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永强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集人: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4日14:30

5、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6、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4日9:15-25:30,30:0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9、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10、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二、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06月15日(星期一)9:00-12:00,13:3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身份证明进行登记;法人代表身份证明,须持本人身份证明、法人代表卡加盖公章和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投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4)网络投票凭以下文件可以办理登记手续:邮件方式投票,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投票;信函投票,请其真实送达本公司时有效;

3、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总部)证券部(电话:0755-8118289)

4、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5、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宇峰

公司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街道涌涌南路28号公司总部

邮编:528400

电话:0760-8511672

传真:0760-85118289

6、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街道涌涌南路28号公司总部

邮编:528400

电话:0760-8511672

传真:0760-85118289

三、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进行。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09日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集人: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4日14:30

5、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6、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4日9:15-25:30,30:0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9、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10、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二、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06月15日(星期一)9:00-12:00,13:3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身份证明进行登记;法人代表身份证明,须持本人身份证明、法人代表卡加盖公章和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投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4)网络投票凭以下文件可以办理登记手续:邮件方式投票,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投票;信函投票,请其真实送达本公司时有效;

3、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总部)证券部(电话:0755-8118289)

4、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5、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宇峰

公司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街道涌涌南路28号公司总部

邮编:528400

电话:0760-8511672

传真:0760-85118289

三、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进行。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09日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集人: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4日14:30

5、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6、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4日9:15-25:30,30:0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9、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10、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二、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06月15日(星期一)9:00-12:00,13:3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身份证明进行登记;法人代表身份证明,须持本人身份证明、法人代表卡加盖公章和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投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4)网络投票凭以下文件可以办理登记手续:邮件方式投票,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投票;信函投票,请其真实送达本公司时有效;

3、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总部)证券部(电话:0755-8118289)

4、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5、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宇峰

公司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街道涌涌南路28号公司总部

邮编:528400

电话:0760-8511672

传真:0760-85118289

三、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进行。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09日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集人: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4日14:30

5、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6、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4日9:15-25:30,30:0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9、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10、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二、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06月15日(星期一)9:00-12:00,13:3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身份证明进行登记;法人代表身份证明,须持本人身份证明、法人代表卡加盖公章和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投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4)网络投票凭以下文件可以办理登记手续:邮件方式投票,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投票;信函投票,请其真实送达本公司时有效;

3、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总部)证券部(电话:0755-8118289)

4、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5、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宇峰

公司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街道涌涌南路28号公司总部

邮编:528400

电话:0760-8511672

传真:0760-85118289

三、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进行。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09日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集人: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4日14:30

5、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6、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4日9:15-25:30,30:0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9、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10、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二、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06月15日(星期一)9:00-12:00,13:3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身份证明进行登记;法人代表身份证明,须持本人身份证明、法人代表卡加盖公章和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投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4)网络投票凭以下文件可以办理登记手续:邮件方式投票,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投票;信函投票,请其真实送达本公司时有效;

3、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总部)证券部(电话:0755-8118289)

4、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5、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宇峰

公司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街道涌涌南路28号公司总部

邮编:528400

电话:0760-8511672

传真:0760-85118289

三、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进行。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09日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集人: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4日14:30

5、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6、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4日9:15-25:30,30:0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9、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10、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二、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06月15日(星期一)9:00-12:00,13:3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身份证明进行登记;法人代表身份证明,须持本人身份证明、法人代表卡加盖公章和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投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4)网络投票凭以下文件可以办理登记手续:邮件方式投票,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投票;信函投票,请其真实送达本公司时有效;

3、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总部)证券部(电话:0755-8118289)

4、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5、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宇峰

公司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街道涌涌南路28号公司总部

邮编:528400

电话:0760-8511672

传真:0760-85118289

三、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进行。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09日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集人: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4日14:30

5、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6、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4日9:15-25:30,30:0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

9、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10、会议的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二、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06月15日(星期一)9:00-12:00,13:3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身份证明进行登记;法人代表身份证明,须持本人身份证明、法人代表卡加盖公章和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投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股票(如未上市)进行登记;

(4)网络投票凭以下文件可以办理登记手续:邮件方式投票,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投票;信函投票,请其真实送达本公司时有效;

3、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业国际酒店(总部)证券部(电话:0755-8118289)

4、网络投票网址:2026年06月12日

5、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宇峰

公司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街道涌涌南路28号公司总部

邮编:528400

电话:0760-8511672

传真:0760-85118289

三、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进行。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09日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能元器件及5G通信电缆大领域的专业研发团队,形成覆盖产业链各环节的研发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研发实验室与样品中心,具备从原料到成品全流程性能评估能力,为拓展新兴领域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公司拥有广东省省级技术中心、省级研发中心,并获准设立广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及广东省研发联合培养研究生工作站,持续为研发提供与创新驱动提供坚实保障。

2025年,自主研发投入达1.02亿元,同比增长31.1%。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新技术全面赋能产品研发,积极推动制造与数字化运营安全链条,并深化与行业头部企业的技术合作,同时,前瞻布局新兴领域,积极探索契合公司发展的新技术、新产品,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一、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健全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体系,严格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公平性。

二、《上市公司金融类优秀企业奖》《2025年度沪深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奖》《2025年度重信重诺奖》《中国创新实践奖》等,在董事会规范化管理和数字化治理方面获得市场认可。

三、公司荣获工信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在公司治理规范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中做出重要贡献,获得“广东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成长性”荣誉,在重大事件中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四、提升治理水平,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务实开展积极、稳健、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近三年累计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向公司股东合计派发股利3,547.70万元,回购支付对价为3,199.6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以实际行动提升市场信心及股东回报。

未来公司将继续综合考虑行业特点、盈利水平、现金流等因素,严格执行利润分配原则,兼顾高质量发展和多个股东群体的利益诉求,持续提升分红水平,以实际行动回馈“大”股东,充分运用回购、现金分红等措施与全体股东共享发展红利,稳定市场预期。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赋能机构投资者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持续优化治理结构和沟通方式,进一步丰富沟通渠道,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度、认同感和信任感。公司通过投资者调研、业绩说明会、路演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深入、有效沟通,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经营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规划,传递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可信度,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

六、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发展,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完善、巩固公司治理结构,强化规范运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回应投资者及市场关切,“质量回报双提升”落到实处,积极回报投资者。

七、本次“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实际情况,所涉及相关内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不排除因经营环境突发变化、宏观经济政策调整等因素造成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三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四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五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六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七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八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九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一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二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三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四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五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六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七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八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九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十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十一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十二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十三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十四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十五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十六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十七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十八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存在应当披露的事项,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十九条 本制度所称的“信息披露义务